

湛江市地方志丛书



廉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志

007009

LIANJIANGXIAN
GONGSHANG
XINGZHENG
GUANLIZHI



《廉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志》编写组

● 湛江市地方志丛书 ●

廉 江 县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志

《廉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志》编写组

● 广东科技出版社 ●

● 内 容 提 要 ●

本志记载了自民国元年（1912年）至1987年，廉江县各个时期工商行政管理的历史、历史事件及发展沿革。其中较详细地总结了建国以来三十多年，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廉江县工商业和工商行政管理方面取得的成绩，及其经验与教训，为今后工商行政管理工作提供了很好的借鉴。

本志适合工商行业及其管理人员阅读参考。

史可譽 法必依 科

學管理 振興經濟

賴物壽

五月
四月

祝贺康江县工商志如愿出版

刻苦调查，精心撰写。
总结历史，运筹未来，
改革管理，兴旺工商。

黄克荣

五八年四月

盛世修文，

实乃求是。

回顾历史，

鉴枝改木。

完善管理，

服务四化。

肖引澄 89.

回顾历史，

开拓未来。

依法管理，

服务四化。

肖红霞

89.7.

●编写人员●

《廉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志》编志领导小组

第一期

(1985年10月至1987年6月)

组长：池宽

副组长：郑栋荣

成员：陈家保 刘亚成 全敬伟 伍宜 吕日生 陈启松 庞鉴珍
梁文光 徐康胜

第二期

(1987年7月至1989年4月)

组长：钟玉纯

副组长：郑栋荣

成员：陈家保 刘观林 刘亚成 全敬伟 伍宜 吕日生 庞鉴珍
梁文光 徐康胜

《廉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志》编写组

第一期

(1985年12月至1988年2月)

组长：陈启松

副组长：庞鉴珍

成员：郑栋荣 梁启忠 邓兴伟 周华昌

第二期

(1988年2月至1989年4月)

副组长：庞鉴珍

成员：郑栋荣

主审：湛江市地方志办公室 丘明章

摄影：陈兴

封面设计题字：梁文光

● 序 (一) ●

修志，是国家富强、人民安定、社会物质丰富的体现。《廉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志》的编写工作是在改革开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日益发展的大好形势下开展的。该志总结、记述了廉江县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业务工作的历史和现状，可供我们从中吸取经验与教训，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并供后人借鉴。

工商行政管理是伴随着商品生产发展的产物，在我国已有悠久的历史。当前，工商行政管理的任务是贯彻党和国家有关工商行政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法令和制度，维护经济秩序，促进生产发展，为加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作出贡献。

《廉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志》，从1985年10月开始搜集资料进行编写，在此过程，始终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运用唯物辩证法的观点和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分析、记述廉江县工商行政管理的历史和现状，并进行了反复考证，以求准确。

编写《廉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志》，采用横排竖写的方法，即以历史发展为经，以史料事实为纬，按资料归属及顺序编排。引用的资料中有文字记载，亦有图及表，努力做到图文并用，力求真实可靠，突出廉江地方特征，以展示廉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工作在各个时期的客观现实及其规律，使本志成为历史的再现。

廉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副局长 池 宽

一九八六年十二月

在党的“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的方针指引下，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正在深入地进行。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既是宏观控制综合性经济行政执法部门，又是政府对工商企业间接管理职能部门，它的地位和作用是重要的。其工作贯穿于生产、流通、分配、消费等环节，涉及到国营、集体、个体以及外资、外贸等各个方面。具体担负着工商企业登记管理、个体经济登记管理，经济合同管理、商标管理、广告管理、市场管理、打击非法投机和缉私管理以及保护合法经营、维护社会主义经济秩序的各项工。作。

要管好工商企业，就要了解工商行政管理的过去和现状，以及各个时期的工商行政管理政策，让人鉴往知来，以提高工作水平。

现在《廉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志》编写出来了，这是廉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工作的一件大事，是承先启后，继往开来的千秋大业，对鼓励今人，教育后辈很有意义。

廉江县自元文宗天历元年（1328年）迁县治于新和驿（今廉城）起，至今已有660年的历史。《廉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志》记载了各个时期的历史和经验，其中比较详细地记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三十多年来，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廉江县工商业和工商业管理取得的成绩及其经验教训，供我们借鉴。

对编写《廉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志》这件有意义的事，我十分赞同，在此，并谨向编写此志而付出艰苦劳动的同志表示感谢。

廉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副局长 钟玉纯

一九八八年十二月



15

● 前 言 ●

《廉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志》，记载了廉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工作的历史变迁史实。

在党的“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的方针指引下，我国国民经济迅速发展，廉江县工农业生产也迅速发展，商品生产持续增长，人民生活不断提高。在此，中共廉江县委、廉江县人民政府及时指导修志，廉江县工商局组成修志领导小组和编写小组。编写组于1985年10月开始调查研究，搜集资料，为编志工作做好准备；1986年冬完成初稿，经多次修改、核对，于1988年冬完稿送审。在编写期间，编写组先后到广东省档案馆、湛江市档案馆及廉江县、高州县、遂溪县档案馆借阅档案及各种资料，摘录了一批材料，并采访老工商界人士120多人，记录口碑材料一批。在此基础上，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用新观点、新方法，编写出《廉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志》。

在修志期间，得到中共廉江县委、廉江县人民政府的关怀和指示，得到廉江县志办、湛江市工商局编志办的具体指导，得到省、市、县档案馆和有关兄弟单位的大力支持和协助，在此谨表谢意。

《廉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志》，是廉江县工商系统广大干部、职工集体智慧的结晶。由于资料不足，编写组成员水平有限，本志书的内容、编排以及某些史料记述，错漏难免，恭请读者批评指正。

《廉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志》编写小组

一九八八年十二月

● 凡 例 ●

一、本志指导思想：力求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运用本部门的资料，反映本县工商管理的历史和现状，努力做到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的统一。

二、本志断限：上限为1912年（民国元年），有些事情上溯到清代末年或更远一些；下限为1987年，有些事情涉及到1989年。遵照“略古详今”的原则，一般把记述重点放在1949年10月后，特别是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

三、本志编写方法及内容：按工商管理门类横排竖写，以横为主，纵横结合。正文内容分章、节、目编写，文中述、记、志、图、表、照并用，以求图文并茂。全书共十章，约12万字，题字3幅，市场图6幅，彩照6版。

四、历史记事：清代和民国时期，按原来年号记入，在后面加注公元年份。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后的记述，正文均简称为“建国前”、“建国后”或“解放前”、“解放后”。“解放后”系指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于1949年10月31日解放廉江之日后。

五、行政区域：清代和民国时期按当时行政区域编入。建国后几十年来行政区域多变，1958年廉江、遂溪、海康合并为雷北县（后改为雷州县），本志内容尽可能按现行的乡镇编入。

六、货币单位：本志记述清末、民国时期的货币，均按当时通行的货币单位记入。建国后人民币，均以现行人民币计算。

七、本志资料来源：一是采访、社会调查，二是查阅旧志、档案、年鉴、报刊、图书等文字资料。通过整理，去伪存真，力求言之有据，使之成为信史。

● 目 录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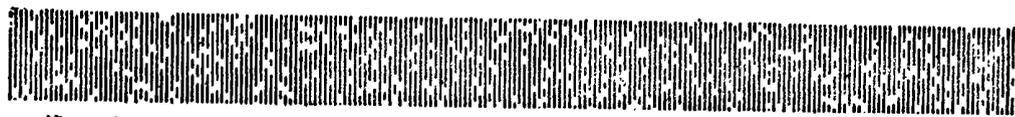
概 述	1
第一章 工商业概况	5
第一节 综述	5
一、清末时期	5
二、民国时期	5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6
第二节 廉城镇工商业	10
一、清代末年	10
二、民国时期	10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12
第三节 安铺镇工商业	17
一、清末民国时期	18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19
三、市场	23
第二章 机构	31
第一节 行政管理机构	31
一、建设科	31
二、缉私分所	31
三、工商行政管理局	31
四、工商管理所	33
五、市场管理委员会	36
六、打击投机倒把办公室及打击走私办公室	37
第二节 人民团体	37
一、商会	37
二、工商业联合会	38
三、摊联会和个体劳动者协会	38

18

	
第三章 市场管理.....	39
第一节 市场概况.....	39
第二节 管理工作.....	47
一、民国时期的市场管理.....	47
二、建国后市场管理.....	48
三、专业市场管理.....	52
第三节 市场建设.....	53
一、市场发展概况.....	53
二、廉城市场建设.....	54
三、安铺镇市场建设.....	54
第四章 经济检查与监督.....	56
第一节 民国时期缉私管理.....	56
第二节 建国后的经济检查监督.....	56
一、经济检查监督情况.....	56
二、处理案件分析.....	59
第五章 工商企业登记管理.....	62
第一节 民国时期的工商企业登记管理.....	62
一、民国初期的工商企业登记管理.....	62
二、抗日时期的工商企业登记管理.....	62
三、民国末期的工商企业登记管理.....	63
第二节 建国后的工商企业管理.....	65
第六章 个体工商业登记管理.....	84
第一节 建国前个体工商业登记管理.....	84
第二节 建国后个体工商户登记管理.....	85
第七章 经济合同管理.....	91
第一节 合同管理.....	91
	

廉江县

19



第二节 调解与仲裁92

第八章 广告、商标管理93

 第一节 广告管理93

 第二节 商标管理94

第九章 工商管理队伍99

 第一节 队伍的发展99

 第二节 干部来源100

 第三节 教育培训100

第十章 先进集体与先进个人名录101

 第一节 省级先进集体和个人101

 一、先进集体101

 二、先进个人101

 第二节 市(地)级先进集体和个人102

 一、先进集体102

 二、先进个人102

 第三节 县级先进集体和个人103

 一、1981年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103

 二、1982年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103

 三、1983年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104

 四、1984年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1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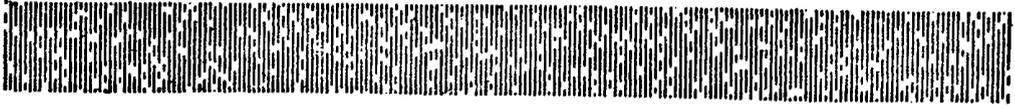
 五、1985年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105

 六、1986年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105

 七、1987年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106

大事记108

编 后120



20

概 述

廉江县位于广东省西南部，东邻化州，西临合浦及北部湾，南界遂溪、吴川及湛江市郊，北接广西博白、陆川。九州江自东北向西南汇合武陵河、沙判河经安铺流入北部湾。黎湛铁路和河茂铁路在河唇站交会。广海北线、湛合线、湛玉线、湛白线等公路横贯其间。

廉江县辖23个镇、5个农场和3个林场，总面积2 833平方公里。1982年人口普查，全县总人口99.78万。

古代直至南宋以前，廉江人口稀少，经济薄弱，到元、明、清时期，人口不断增加，工商业也随着兴旺，市场商品交换日渐增多。但各个时期的工商行政管理各有特点，不尽相同。

元文宗天历元年（1328年），迁县治于新和驿（今廉城），形成集市的有南墟、廉城。明清时期，福建莆田一带沿海人民纷纷到廉江定居，经营农耕及工商业。人口持续增加，经济持续发展，在这个时期形成的墟镇有安铺、吉水、石角、太平、良垌、平坦、那梭、新华（两家滩）、吉水仔、横山、营仔、仰塘、下洋、石岭、石颈、雅塘、那贺、龙湾、青平、沙判、息安、高桥、塘蓬、长山、和寮等27个墟镇。1840年鸦片战争后，广州、中山、南海、番禺、顺德、台山等地商人到廉城、安铺及较大的墟镇经营药材、苏杭货、货栈等批发零售业，安铺成为广东省西南部货物进出口岸。这时期工商行政管理从属于税务机关的商务会。辛亥革命后，地处粤桂边境的廉江，常遭土匪抢劫，再加上军阀混战，日寇蹂躏，屡经干戈，百业凋零。此时期增加的墟镇有由坛、新民。工商行政管理虽设有建设科和商会，但对工商业管理放任自流。

自1949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廉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工作虽几经

波折，但仍不断有所发展；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廉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工作开始了新的发展时期。

1950年至1952年，国民经济恢复时期。这时期廉江县有私营工商业1762户，从业5582人，资金67.4万元。当时工商行政管理工作贯彻执行“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城乡互助，内外交流”的政策。主要是扶助工商企业恢复发展生产，组织工商业联社，筹集资金扩大经营范围，疏通城乡渠道，组建国营专业公司，发展社会主义经济；保护合法经营，取缔奸商非法活动，打击投机倒把，控制市场物价，安定人民生活。

1953年至1957年，社会主义改造时期。根据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对主要农副产品和生产资料、粮食、油料、棉花实行统购统销政策，主要生产资料和农副产品由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收购，不准私商插手。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控制商品批发权，改造私营批发商。对私营工商业进行登记发证，限制其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加速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有计划、有步骤地把资本主义工商业纳入加工、订货、统购统销或代购代销、统销包销、批购经销的轨道。1956年1月24日，廉江县全面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参加合营的商业2906户、3574人、资金总额28.36万元。未参加合营的商业还有246户、290人。工业参加合营的17户、395人、资金总额8.69万元；手工业参加合营的1356户、1556人。工业未参加合营的39户、400人。运输业参加合营的598人，未参加合营的159人。小商小贩也参加了合作社和合作小组。全县基本上完成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这时期新增加的有坡脊集贸市场。

1958年至1965年，社会主义建设过渡时期。1956年2月，廉江县撤销工商科，成立商业科，同年8月改为商业局。廉城、安铺、石岭的工商业由县商业局商政股管理，农村墟镇工商业由县供销合作社基层股管理。在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完成后，中央、省及时地指示放宽农村集市贸易，发挥农贸集市的补充作用。廉江县1956年至1957年农贸集市兴旺，物价稳定，货物充裕。1958年大跃进、人民公社化后，忽视了商品生产，社员自留地被收回，家庭副业被认为是“资本主义尾巴”而割掉。合作商店、合作小组被合并到国营商业、供销合作社。农贸集市被关闭，由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代替市场。县、公社市场管理委员会把大量正常的经商活动作为投机倒把行为进行打击，市场被管死，造成商品紧缺，物价上涨，人民生活困难。1960年11月，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对